

2019年山东省（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

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一期）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和信专字（2019）第010031号

目 录	页 码
2019年山东省（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乡 发展专项债券（一期）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1-3
2019年山东省（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乡 发展专项债券（一期）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说明	4-23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济南分所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八日



山东省 注册会计师 行业报告防伪页

报告标题： 2019年山东省（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一期）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报告文号： 和信专字（2019）第010031号

客户名称： 枣庄市财政局

报告时间： 2019-07-18

签字注册会计师： 赵卫华 （CPA：370900010010）
孟庆福 （CPA：370100011171）



0105312019071806183421
报告文号：和信专字（2019）第010031号

事务所名称：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

事务所电话： 0531-86399638

传真： 0531-86399638

通讯地址： 济南市市中区石棚街12号银座晶都国际35A层1号房

电子邮件： hexinjinan@126.com

防伪查询网址：<http://sdepacpvfw.cn> (防伪报备栏目) 查询

2019年山东省（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 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一期）项目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和信专字（2019）第010031号

我们接受委托，对2019年山东省（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一期）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进行评价并出具专项评价报告。

我们审核的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11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发行人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具体预测说明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项目收益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需提醒报告使用者注意：由于在编制融资与自求平衡测算方案中运用了一系列的假设，包括有关未来事项和推测性假设，而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本评价报告出具的意见，是对项目预测数据进行的合理性、有效性的评价，并非对预测数据承担保证责任。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当前国内融资环境的研究，认为 2019 年山东省（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一期）项目可以相较银行贷款利率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为经济建设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保障其建设运营的成功。

总体评价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发行额度(期限：10 年)	净现金流入测算	债券本息测算	本息覆盖倍数
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乡发展项目	82,986.00	149,100.64	116,180.40	1.28

注：本期计划发行 43,600.00 万元。

根据前述对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项目未来数据的合理预测，在专项债券本次发行期限 10 年期间内共产生可用于还付本息金额的现金流入 149,100.64 万元，能够覆盖项目融资本息金额 116,180.40 万元，项目融资本息覆盖倍数 1.28 倍，用于还本付息资金的充足性能够得到保障。

本专项评价报告仅供发行人发行本次专项债券之目的，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由于报告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本所及注册会计师无关。

附件：2019 年山东省（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一期）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说明




(此页无正文)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济南分所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卫华
370900010010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孟庆福
370100011171

2019年7月18日



附件：

2019年山东省（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乡发展专项 债券（一期）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说明

一、项目概况

2019年山东省（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一期）项目包含四方面建设内容，相关项目概况如下：

（一）滕州市 2019-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滕州市 2019-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建设地点位于滕州市，项目建成后将新增供水能力 8.5 万立方米/日。本项目主要建设日供水 8.5 万立方米的供水厂一座，铺设供水管网 268.12km。项目总投资 27,000.00 万元。项目主办单位为滕州市城乡水务局和滕州市城乡供水中心。枣庄市通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对该项目出具了《滕州市 2019-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并取得滕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的批复（腾行审投字[2019]6 号）。目前项目木石水厂建设完成 60%，农村人饮工程完成施工图设计。。

滕州市 2019-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项目资本金为 8,054.00 万元，剩余资金 18,946.00 万元通过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募集，本次拟发行 11,000.00 万元，期限 10 年。



发行计划如下表：

发行年份	发行规模（万元）	发行期限
2019年	18,946.00	10年期

注：2019年本期发行 11,000.00 万元。

（二）滕州市 2019-2020 年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滕州市 2019-2020 年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共涉及滕州市 17 个镇 220 个村。建设工程在各村村内实施。建设内容包括村容村貌整治提升工程、村庄人居环境清洁工程、村内道路硬化维护工程、下水管道盖板铺设与升级工程、村庄亮化及维修工程、村庄立面升级工程、文化休闲广场工程建设和水冲式公厕及户用厕所建设。项目建设期为两年，其中 2019 年度在 110 个村实施，2020 年在 100 个村实施。

1、村容村貌整治提升工程

外墙皮破损面积修补粉刷 1,365,000.00 平方米，绘制传统文化彩绘 136,500.00 平方米。

2、村庄人居环境清洁工程

栽植紫叶李、樱花、百日红、栽植女贞、紫薇等乔木 94,500 株；红叶石楠球等灌木 132,300 株；冬青、竹类 525,000 株；植物色带 96,600.00 平方米，小品 4,620 处；其他花草 315,000.00 平方米。



3、村内道路硬化维护工程

村内道路维修 241,500.00 米，铺设水泥路牙石 252,000.00 米。

4、下水管道盖板铺设与升级工程

升级改造下水道 378,000.00 米，铺设下水道盖板 420,000.00 米。

5、村庄亮化及维修工程

新安装太阳能路灯 5,880 盏，维修维护村内路灯 8,400 盏。

6、村庄立面升级工程

村庄主道上，对民宅立面进行符合农业文化主题的打造，涉及立面改造 168,000.00 米，宣传标志牌 210 个，砌垒文化宣传墙 54,600.00 米。

7、文化休闲广场工程建设

建设文化休闲广场 294,000.00 平方米，铺设透水彩砖 336,000.00 平方米，购置体育活动设施 210 套。

8、水冲式公厕及户用厕所建设

建设水冲式高标准公厕 210 处，铺设排污管道 63,000.00 米，改建厕所 37,800 个。

项目总投资 31,500.00 万元。项目主办单位为滕州市农村农业局。山东省天昊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对该项目出具了《滕州市农业农村局滕州



市 2019-2020 年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并取得滕州市行政审批局的批复（滕行审投字[2019]10 号）。目前项目全市 110 个拟建 A 级村已全部完成美丽乡村规划和实施方案的编制，洪绪、大坞、界河、木石等 15 个镇已完成招标审核，正在进行招标程序。东郭镇上黄庄村、东沙河镇党吉山村、官桥镇史庄、南沙河镇崔庄村、羊庄镇羊北村等 8 个村 B 级村升级 A 级村已开工建设，其余 102 个村已开始进行苗木修剪、村内河道清淤及卫生死角清理等辅助工作，初步完成了村庄街巷卫生整治。

滕州市 2019-2020 年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建设资金为 31,500.00 万元，项目资本金为 6,300.00 万元，滕州市级财政资金 2,700.00 万元，村镇自筹资金 10,500.00 万元，拟通过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募集 12,000.00 万元。本次拟发行 6,000.00 万元，期限为 10 年。

发行计划如下表：

发行年份	发行规模（万元）	发行期限
2019 年	12,000.00	10 年期

注：本次拟发行 6,000.00 万元。

（三）滕州市乡村交通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滕州市乡村交通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建设内容包括路网提升工程、县乡道大中修工程、危桥改造项目、公交站点项目及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工程。

1、路网提升工程



路网提升工程主要包括路网提档升级和自然村通达工程。路网提档升级工程新建、改建道路 216.143 公里，自然村通达工程新建、改建道路 397.857 公里。

2、县乡道大中修工程

县乡道大中修工程预防性养护、中修、大修道路 625.997 公里。

3、危桥改造项目

危桥改造项目改造桥梁 9 座，改造长度 1306 米。

4、公交站点项目

公交站点项目新建、改造站牌、站亭、候车亭 1417 个。

5、信息化平台建设

建设信息化平台一处，利用“互联网+”，建立公交车智能调度监控系统、手机 APP 查询系统、预约叫车平台系统和 4G 视频监控终端，推进农村客运网络化、公交化改造。

项目总投资 112,141.00 万元，项目主办单位为滕州市交通运输局。山东宗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对该项目出具了《滕州市乡村交通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并取得滕州市行政审批局的批复（滕行审字[2019]14 号）。目前项目正在进行前期勘察设计及招投标准备工作。

滕州市乡村交通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建设资金为 112,141.00 万元，其中自筹资金 52,678.50 万元，村镇配套资金 29,462.50 万元，拟通过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募集 30,000.00 万元，期限 10 年。

发行计划如下表：

发行年份	发行规模（万元）	发行期限
2019 年	30,000.00	10 年期

注：本次拟发行 20,000.00 万元。

（四）滕州市镇域环境整治项目

1、镇域路域环境整治工程

围绕“工业强镇、农业稳镇、商业旺镇”发展思路，全面对羊庄镇、柴胡店镇、官桥镇、级索镇、龙泉街道、东郭镇、南沙河镇、大坞镇、善南街道、东沙河镇、鲍沟镇、姜屯镇、荆河街道、界河镇、木石镇、西岗镇、滨湖镇、北辛街道、龙阳镇镇域道路路面硬化、立面改造、门头字号、环境工程进行改造和提升。

2、镇域雨污配套设施改造

以镇域综合整治为契机，加强镇域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有效控制镇域污染，积极开展生活垃圾控制、景观造林建设等工作，改善生产生活环境。具体工作内容包括：奚仲路、枣滕 BRT6 号线、104 国道（滕州段）道路雨污配套设施项目。其中奚仲路道路两侧雨污配套设施项目长 1400 米，宽 50 米，面积约 10 万余平方米；正泰路道路两侧雨污配套设施项目长 520 米，两侧各宽 10 米，面积约 1.04 万平方；枣滕 BRT/B6 线道路两侧雨污配套设施项目长 30 公里，带宽



5 米，花池 3 米，面积约 13 万余平方米；104 国道（滕州段）道路两侧雨污配套设施项目长 43.9 公里，带宽 5-10 米，花池 3-5 米，面积约 16.5 万余平方米。

3、市政配套设施改造提升

滕州市镇域环境整治项目具体工作内容包括：市政配套设施续建工程；S345（大坞段）道路提升。其中正泰路全长 522 米，宽 35 米，工程内容包括快车道、人行道、路灯等工程内容；奚仲路全长 475 米，宽 45 米，工程内容包括快车道、人行道、路灯及排水排污管道等工程内容；S345（大坞段）道路整体提升，对路面和道路两侧进行全面提升改造。

项目总投资 39,592.35 万元，项目主管单位为滕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泰安市睿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对该项目出具了《滕州市综合执法局滕州市镇域环境整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并取得滕州市行政审批局的批复（滕行审投字[2019]12 号）。目前项目已经完成拆违拆临、杂物清理、增土作业、苗木种植、立面改造、书法手写体门头字号等阶段性工作。

滕州市镇域环境整治项目建设资金为 39,592.35 万元，项目所需资金拟通过财政拨款以及发行政府专项债券筹集解决。拟通过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募集 22,040.00 万元，期限 10 年。

发行计划如下表：

发行年份	发行规模（万元）	发行期限
2019 年	22,040.00	10 年期



注：本次拟发行 6,600.00 万元。

二、评价内容

2017 年财政部公布财预 [2017] 89 号《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积极探索在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领域分类发行专项债券，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乡发展项目，建成后能产生较稳定的收入。根据《通知》和政府相关专项债券管理要求，我们对项目如下内容进行评价：

（一）项目收益与支出预测评价

本项目未来产生的净收益用于偿还本次专项债券本息。关于收入、支出预测数据及评价如下：

1.数据预测的前提假设及评价

（1）预测数据按照谨慎性原则（少估收益多估成本）进行预测，即收益预测选择区间数据较低值，成本预测选择区间数据较高值。

（2）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3）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4) 对发行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5) 发行人预测的收入能够顺利执行；

(6)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发行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7) 项目收入和支出预测数据均以收付实现制为基础；

(8) 参考项目《滕州市 2019-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滕州市农业农村局滕州市 2019-2020 年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滕州市乡村交通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滕州市综合执法局滕州市镇域环境整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数据。

根据我们对支持上述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项目收益、支出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项目收益、支出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2.收入预测评价

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乡发展项目，未来预期收入来自居民自来水销售收入和非居民用水销售收入以及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入。

参考滕州市与项目周边土地成交记录及《滕州市 2019-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滕州市农业农村局滕州市 2019-2020 年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滕州市乡村交通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可行性研



究报告》、《滕州市综合执法局滕州市镇域环境整治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并考虑通货膨胀等因素，现按照以下情景进行测算：

(1) 居民自来水销售收入和非居民用水销售收益情况：

①居民自来水销售收入和非居民用水销售收入情况测算：

1) 居民供水价格按 1.20 元/m³，年供水量按照设计能力 80%计算，年供水 1898 万 m³；

2) 工业用水价格按 2.00 元/m³，供水量按鲁南高科技化工园区年用水量 730 万 m³计算。

以上收入均为不含税价格，项目预计 2020 年投入运营，第一年负荷为 40.00%，第二年负荷为 80.00%，以后每年达到 100.00%。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运营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9 号）规定：“四：对饮水工程运营单位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本项目不再提取增值税。即 2020 年项目实现收入 1,424.96 万元；2021 年收入 2,849.92 万元，2022 年及以后每年收入 3,562.40 万元。

根据项目的业务性质，用水量与价格等收入相关因素都较稳定，故在 2022 年及以后年度项目经营期内暂不考虑项目收入的波动。

(2) 居民自来水销售和非居民用水销售成本支出情况测算：



项目建成后，影响本次发行债券还本付息的支出（即 2021-2029 年 6 月）包括项目运营成本和相关税费。

① 项目运营成本

项目成本主要为折旧费、摊销费、外购原材料、外购动力及燃料、工资及福利、修理费、其他费用等。参照《滕州市 2019-2020 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预计 2020 年投入运营，第一年负荷为 40.00%，第二年负荷为 80.00%，以后每年达到 100.00%。2020 年运营成本为 264.10 万元，2021 年运营成本为 1,705.35 万元，此后满负荷运营下每年运营成本为 1,779.44 万元。由于未来年度不可预知性以及出于谨慎性考虑，对项目计算期内整体运营成本逐年上浮 1.00%进行项目净现金流入测算。

财务费用为债券利息每年 757.84 万元。

② 相关税费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运营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9 号）规定：“四：对饮水工程运营单位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本项目不再记取增值税；“对饮水工程运营单位从事《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饮水工程新建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项目第二年至第四年不缴纳所得税，第五年至第七年按税率 12.5%缴纳所



得税, 第八年及之后按正常税率 25%缴纳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历年测算合计约 3,294.70 万元。

2、政府指定地块出让收益情况：

根据滕州市政府出具的滕政字[2019]46 号《关于印发滕州市非标准专项债券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的通知》，用于偿还专项债券指定地块共三处，总面积 227,955.00 m²，地块位置、面积、土地性质如下：

项目用于偿还专项债券土地明细

序号	地块位置	面积 (m ²)	批复文号	土地性质等级
1	小岗村	67,547.00	鲁政土字 (2015) 1800 号	住宅用地 三级
2	后屯村	19,982.00	鲁政土字 (2019) 365 号	住宅用地 三级
3	唐村居村、巩村居村、前大庙居、西大庙居	140,426.00	鲁政土字 (2019) 506 号	住宅用地 三级
	合计	227,955.00		

注：以上地块已由国土、规划等部门出具相关证明文件。

通过查询相关资料及国土提供近年来土地成交价格，测算序号 1、2 属于三级居住用地，预测目前平均成交价格 497.23 万元/亩；测算序号 3 属于三级居住用地，预测目前平均成交价格 406.16 万元/亩。

滕州市近两年土地出让价格统计



序号	地块位置	占地面积 (m ²)	占地面积 (亩)	成交价格 (万元)	地块单价 (万元/亩)	出让时间
1	科圣路西侧、林梓路 南侧	67,189.00	100.78	56,540.00	561.01	2019
2	科圣路西侧	8,271.00	12.41	2,967.00	239.15	2017
3	通盛路南侧、龙泉路 西侧	27,883.00	41.82	17,570.00	420.09	2019
	平均地价	103,343.00	155.01	77,077.00	497.23	
4	荆泉路东侧、解放东 路北侧	22,989.00	34.48	13,110.00	380.18	2019
5	荆泉路东侧、北辛路 南侧	67,647.00	101.47	40,665.00	400.76	2017
6	龙泉路东侧、永昌路 北侧	58,667.00	88.00	37,185.00	422.56	2019
	平均地价	149,303.00	223.95	90,960.00	406.16	

备注：以上地块序号 1-3 属于三级住宅用地，对应鲁政土字（2015）1800 号、鲁政土字（2019）365 号土地参考基准价格；序号 4-6 属于三级住宅用地，对应鲁政土字（2019）506 号土地参考基准价格。

项目指定地块用于资金平衡土地相关收益（按预期增长率 100%）测算表

序号	预计出让时间	宗地号（或文件批 号、名称）	用地面积 (m ²)	用于资金平衡土地相 关收益（万元）	用地 性质
1	第一年度	鲁政土字（2015） 1800 号	67,547.00	32,007.96	住宅 用地
2	第十年度	鲁政土字（2019） 365 号、鲁政土字 （2019）506 号	140,426.00	103,990.64	住宅 用地
	合计		227,955.00	135,998.60	

项目指定地块用于资金平衡土地相关收益（按预期增长率 90%）测算表

序号	预计出让时间	宗地号（或文件批 号、名称）	用地面积 (m ²)	用于资金平衡土地相 关收益（万元）	用地 性质
1	第一年度	鲁政土字（2015） 1800 号	67,547.00	32,007.96	住宅 用地
2	第十年度	鲁政土字（2019） 365 号、鲁政土字 （2019）506 号	140,426.00	99,139.82	住宅 用地
	合计		227,955.00	131,147.78	



项目指定地块用于资金平衡土地相关收益（按预期增长率 80%）测算表

序号	预计出让时间	宗地号（或文件批号、名称）	用地面积（m ² ）	用于资金平衡土地相关收益（万元）	用地性质
1	第一年度	鲁政土字（2015）1800号	67,547.00	32,007.96	住宅用地
2	第十年度	鲁政土字（2019）365号、鲁政土字（2019）506号	140,426.00	94,493.45	住宅用地
	合计		227,955.00	126,501.41	

滕州市计算土地价格的增速，按三个增速（即：2019年枣庄市GDP最近三年平均增速、滕州市2019年预期增速（5.00%）、2019年滕州市GDP最近三年平均增速）孰低确定目标增长率。

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乡发展项目第一年土地出让收益测算表

序号	项目	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乡发展项目
一	出让土地回款	50,379.03
二	用于资金平衡土地相关收益	32,007.96
1	土地出让收入	50,379.03
2	基本政策成本及政府基金	18,371.07
3	用于资金平衡土地相关收益（1-2）	32,007.96

备注：根据滕州市国土局出具土地出让计划，第一年底出让宗地号为鲁政土字（2015）1800号，位置位于滕州市小岗村已收储土地，出让土地面积为67,547.00平方米。

按预期增长率 5.00%的 100%实现率预测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乡发展项目第十年土地出让收益测算表

序号	项目	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
----	----	-------------



		乡发展项目
一	出让土地回款	163,630.88
二	用于资金平衡土地相关收益	103,990.64
1	土地出让收入	163,630.88
2	基本政策成本及政府基金	59,640.24
3	用于资金平衡土地相关收益 (1-2)	103,990.64

按预期增长率 5.00% 的 90% 实现率预测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乡发展项目第
十年土地出让收益测算表

序号	项目	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 乡发展项目
一	出让土地回款	156,003.80
二	用于资金平衡土地相关收益	99,139.82
1	土地出让收入	156,003.80
2	基本政策成本及政府基金	56,863.98
3	用于资金平衡土地相关收益 (1-2)	99,139.82

按预期增长率 5.00% 的 80% 实现率预测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乡发展项目第
十年土地出让收益测算表

序号	项目	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 乡发展项目
一	出让土地回款	148,698.19
二	用于资金平衡土地相关收益	94,493.45
1	土地出让收入	148,698.19
2	基本政策成本及政府基金	54,204.74
3	用于资金平衡土地相关收益 (1-2)	94,493.45

备注：根据滕州市国土局出具土地出让计划，第五年底出让宗地号为鲁政土字（2019）365 号、鲁政土字（2019）506 号对应的部分土地，位置分别位于滕州市后屯村、唐村居村、巩村居村、前大庙居、西大庙居，出让土地面积为



160,408.00 平米。

3、项目融资还本付息情况

假设债券发行利率为 4%,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乡发展项目发行专项债券

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年度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借入金额	本期偿还金额	期末本金	应付利息
第一年		82,986.00		82,986.00	1,659.72
第二年	82,986.00			82,986.00	3,319.44
第三年	82,986.00			82,986.00	3,319.44
第四年	82,986.00			82,986.00	3,319.44
第五年	82,986.00			82,986.00	3,319.44
第六年	82,986.00			82,986.00	3,319.44
第七年	82,986.00			82,986.00	3,319.44
第八年	82,986.00			82,986.00	3,319.44
第九年	82,986.00			82,986.00	3,319.44
第十年	82,986.00			82,986.00	3,319.44
第十一年	82,986.00		82,986.00		1,659.72
合计		82,986.00	82,986.00		33,194.40

(二)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性评价

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乡发展项目专项债券募投项目收益为居民自来水销售收入和非居民用水销售收入以及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入产生的现金流入,项目建设金包含项目资本金、自筹资金及债券资金,根据相关文件的规定,对发行专项债券的项目收益与融资情况实现平衡。通过对居民自来水销售收入和非居民用水销售收入分析,近三年项目周边地块成交情况等的查询,本期债券募投项目收益和现金流覆盖债券还本付息情况见下表:



项目	按 2019 年 GDP 目标增速的 100% 计算的本息覆盖倍数	按 2019 年 GDP 目标增速的 90% 计算的本息覆盖倍数	按 2019 年 GDP 目标增速的 80% 计算的本息覆盖倍数
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乡发展项目	1.37	1.32	1.28

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乡发展项目产生的供水收益以及按 2019 年 GDP 目标增速 5.00% 的 100% 比例计算土地价格的的增长的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借贷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土地收益	供水收益
第一年		1,659.72	1,659.72	32,007.97	
第二年		3,319.44	3,319.44		1,160.86
第三年		3,319.44	3,319.44		2,212.49
第四年		3,319.44	3,319.44		2,918.59
第五年		3,319.44	3,319.44		2,580.05
第六年		3,319.44	3,319.44		2,574.36
第七年		3,319.44	3,319.44		2,568.61
第八年		3,319.44	3,319.44		2,233.16
第九年		3,319.44	3,319.44		2,228.13
第十年		3,319.44	3,319.44	103,990.64	2,223.06
第十一年	82,986.00	1,659.72	84,645.72		1,899.93
小计	82,986.00	33,194.40	116,180.40		158,597.84
贷款本息					
合计	82,986.00	33,194.40	116,180.40		158,597.84
本息覆盖倍数					1.37

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乡发展项目产生的供水收益以及按 2019 年 GDP 目标增速 5.00% 的 90% 比例计算土地价格的的增长的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借贷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土地收益	供水收益
第一年		1,659.72	1,659.72	32,007.97	-
第二年		3,319.44	3,319.44		1,160.86
第三年		3,319.44	3,319.44		2,212.49



第四年		3,319.44	3,319.44		2,918.59
第五年		3,319.44	3,319.44		2,580.05
第六年		3,319.44	3,319.44		2,574.36
第七年		3,319.44	3,319.44		2,568.61
第八年		3,319.44	3,319.44		2,233.16
第九年		3,319.44	3,319.44		2,228.13
第十年		3,319.44	3,319.44	99,139.82	2,223.06
第十一年	82,986.00	1,659.72	84,645.72		1,899.93
小计	82,986.00	33,194.40	116,180.40		153,747.01
贷款本息					
合计	82,986.00	33,194.40	116,180.40		153,747.01
本息覆盖倍数					1.32

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乡发展项目产生的供水收益以及按 2019 年 GDP 目标增速 5.00% 的 80% 比例计算土地价格的生长的情况下的本息覆盖倍数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借贷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土地收益	供水收益
第一年		1,659.72	1,659.72	32,007.97	-
第二年		3,319.44	3,319.44		1,160.86
第三年		3,319.44	3,319.44		2,212.49
第四年		3,319.44	3,319.44		2,918.59
第五年		3,319.44	3,319.44		2,580.05
第六年		3,319.44	3,319.44		2,574.36
第七年		3,319.44	3,319.44		2,568.61
第八年		3,319.44	3,319.44		2,233.16
第九年		3,319.44	3,319.44		2,228.13
第十年		3,319.44	3,319.44	94,493.45	2,223.06
第十一年	82,986.00	1,659.72	84,645.72		1,899.93
小计	82,986.00	33,194.40	116,180.40		149,100.64
贷款本息					
合计	82,986.00	33,194.40	116,180.40		149,100.64
本息覆盖倍数					1.28

3. 还本付息保障倍数

本息保障倍数能够进一步说明项目自身产生的资金流是否充足，保障程度大小。本次评价本着谨慎性原则，根据前述对项目未来数据的合理预测，在计算项



目本息保障倍数时采用适当上浮（逐年递增 1%）供水运营成本以及按照 2019 年 GDP 目标增速 5.00% 的 80% 作为土地价格增幅，在全部债券存续期间内共产生可用于还本付息金额的净现金流入 149,100.64 万元，能够覆盖债券本息金额 116,180.40 万元，债务本息偿付保障倍数 1.28 倍，用于还本付息资金的充足性能够得到保障。

三、总体评价结论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项目收益预测、投资支出预测、成本预测等进行的分析评价，认为该项目在全部债券存续期间内，一方面通过债券发行能满足项目投资运营融资需要；另一方面项目收益也能保证债券正常的还本付息需要，总体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的自求平衡。

综上，我们认为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乡发展项目可以采取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的方式完成资金筹措。

四、使用限制

本评价报告出具的意见，是对枣庄市滕州市供水工程城乡发展项目预测数据进行的合理性、有效性的评价，并非对预测数据承担保证责任。

本评价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价目的和用途。

本评价报告只能由评价报告载明的评价报告使用者使用。评价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因使用不当所造成的相关风险与本评价机构及执业注册会计师无



关。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



2019年7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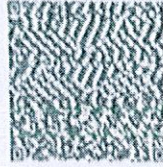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
即可查询
企业信息
了解更多
详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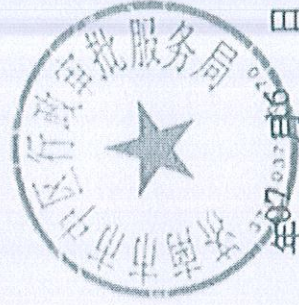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30690342410

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济南分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分支机构
负责人	赵卫华
成立日期	2013年07月11日
营业期限	2013年07月11日至 年 月 日
营业场所	济南市市中区石棚街12号银座晶都国际广场35A层1号房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财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产负债表，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须经审批的，未经批准不得经营)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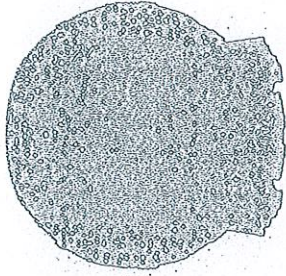
2019年07月16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设立分所执行行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2013 06 24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分所名称: 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

负责人: 赵卫华

办公场所: 济南市市中区石棚街12号

分所地址: 银座晶都国际广场35A层1号房

分所编号: 370100013706

批准设立文号: 鲁财会〔2013〕23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年06月24日



姓名 赵卫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0-08-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280170083010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709000100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08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 /



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0年8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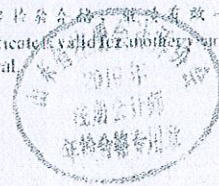


姓 孟庆福
 Full name 孟庆福
 性 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2014-10-12
 Date of birth 2014-10-12
 工作单位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
 Working unit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
 身份证号 71521108410125237
 Identity card No. 71521108410125237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公告之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7010001117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2014 年 10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 /

二〇一四年十月